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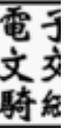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

承辦人：李亦欣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73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edu_pe.15@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2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0830132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08年度教育創新與實驗學分班計畫1份
(3655302_1083013211_1_ATTACH1.docx)

主旨：檢送「臺北市108年度教育創新與實驗學分班計畫」1份，
請鼓勵貴校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為提倡教育翻轉、創新與實驗理念，啟發學校創新思維與教師教學創新機制，以提升學校教學品質及深化學生學習成效，進行創新與實驗之理論及實務訓練，提供未來落實教育創新與實驗教育實踐之奠基與準備，特辦理旨揭學分班。

二、學分班開辦資訊如下：

(一)招生對象及人數：本市公立國民小學之現職校長、候用校長、主任及正式教師參與，預計招生25人。超過招生人數，以現職校長優先；若不足額時，各校得再開放第2個名額遞補，惟遞補順位依序為現職校長、候用校長、主任及正式教師(同校主任至多錄取1人)。

(二)上課地點：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G415教室。



大佳國小 1080215



RHAA1083000859

(三)學分數及費用：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計3學分。學分費用由教育局支應。

(四)上課時間：108年3月4日(星期一)至108年6月21日(星期五)平日晚間進行授課，含三次實地參訪與分享，總計規畫18週共54小時課程。

(五)課程內容：包含實驗教育理念、法規及實驗教育課程領導與評鑑等專業課程(詳如計畫課程表)。

(六)學分抵免：修業完畢取得結業證書者未來可申請抵免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博士班3學分。出席時數未達2/3者，將不予以核發結業證書。

三、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108年2月14日起至108年2月21日(星期四)前截止，於上班時間內(8:00-16:00)，至臺北市士林區葫蘆國民小學(士林區葫蘆街125號)教務處繳交報名資料。

(二)報名資料：

- 1、報名表(請黏貼最近一年內所照二吋正面脫帽光面半身相片一式二張，一張黏貼於報名表，一張浮貼。)
- 2、碩士(含)以上畢業證書或同等學歷證明書
- 3、報名表中規定之服務經驗證明文件影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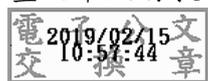
(三)報名表件於108年2月11日起公告於臺北市士林區葫蘆國民小學網頁(網址：http://www.hrps.tp.edu.tw/default_page.asp)，請自行下載。

四、相關報名事宜請逕洽葫蘆國民小學教務處李信蓁老師，電話02-28129586轉819。

五、檢附臺北市108年度教育創新與實驗學分班計畫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